

股票简称：*ST 亚星

股票代码：600319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亚星

股票代码：600319

收购人名称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一层 二层
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5-9 号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
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聊城市柳园北路新东方国际 a-1508 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 18 层 2-1802

签署日期：二零一六年四月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权益。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收购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亦不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是因收购人以现金认购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其非公开发行的新股所致，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收购人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已触发收购人的要约收购义务，尚需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释义	4
第一节收购人介绍.....	6
一、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6
二、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8
三、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0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13
五、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到处罚和涉及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22
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3
七、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23
八、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	24
第二节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25
一、收购目的	25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25
三、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25
第三节收购方式	27
一、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收购前后拥有权益的变化情况.....	27
二、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	28
三、关于豁免要约收购	30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31

释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亚星化学	指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代码：600319
光耀东方	指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航天桥购物中心	指	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华信恒隆	指	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时代购物广场	指	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亚星化学本次非公开发行 120,874,469 股 A 股股票之行为
定价基准日	指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股份认购协议》	指	亚星化学与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及时代购物广场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股份认购协议》
报告书摘要、本报告书摘要	指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本报告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

由于数字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一) 收购人基本情况

1、航天桥购物中心

公司名称	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一层二层
联系电话	010-88557775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01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01 月 18 日至 2033 年 01 月 17 日
企业注册号	110108015560163
经营范围	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厨房用具、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照相器材、玩具、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箱包、家具、灯具、首饰、眼镜；出租商业用房；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华信恒隆

公司名称	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聊城市柳园北路新东方国际 a-1508 号
联系电话	010-88557775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07 月 17 日
企业注册号	371500200049517
经营范围	建材、钢材、日用百货、洗涤用品、纺织品、办公用品销售；企业

	管理咨询（不含期货、证券、投资、融资、金融、担保类业务咨询；不含消费储值卡等相关业务）。（上述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3、时代购物广场

公司名称	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5-9 号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
联系电话	010-88557775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01 月 14 日
企业注册号	110108016676979
经营范围	销售文化商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厨房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照相器材、玩具、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箱包、家具、灯具、首饰、眼镜；出租商业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 18 层 2-1802
联系电话	010-88557775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4,0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自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企业注册号	110108006370428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家庭劳务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策划、设计；电脑动画设计；销售日用品、服装、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出租商业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一）航天桥购物中心股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桥购物中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斌	600	60%
2	李焜东	200	20%
3	李贵杰	200	20%
合计		1,000	100%

注：上述出资额为认缴出资，实缴到位 200 万元。

（二）华信恒隆股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华信恒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斌	1,200	60%
2	李焜东	800	40%
合计		2,000	100%

注：上述出资额为认缴出资，尚未实缴到位，实缴到位 0 元。

（三）时代购物广场股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时代购物广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斌	1,200	60%
2	李焜东	400	20%
3	李贵杰	400	20%
合计		2,000	100%

注：上述出资额为认缴出资，实缴到位 4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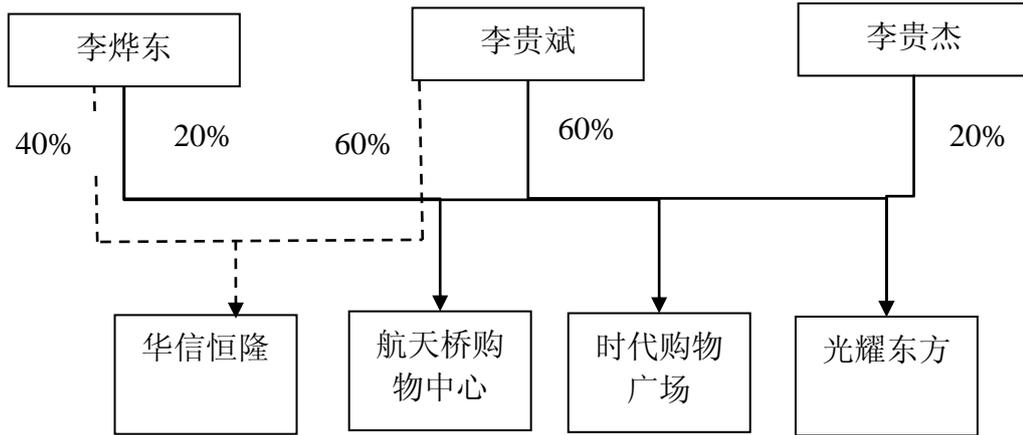
（四）光耀东方股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光耀东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斌	2,430	60%

2	李焯东	810	20%
3	李贵杰	810	20%
合计		4,050	100%

(五) 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时代购物广场、光耀东方的股权控制结构图



李贵斌与李焯东为父子关系，李贵斌与李贵杰为兄弟关系。

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时代购物广场、光耀东方均由李贵斌控股 60%，共同受李贵斌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所规定之“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之情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在本次收购中互为一致行动人。

(六) 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李贵斌先生。

姓名	李贵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72526*****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个人简历/任职情况	2003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p>事、总经理，另外目前担任山东冠县鑫隆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光耀东方电子支付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光耀东方羊坊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传视友（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永耀有限公司董事；汇鑫发展有限公司董事；YUGARDENINVESTMENTS LTD. 董事长；香港溢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石家庄康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聊城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大同鑫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华信恒昌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艺享东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城隍庙广场置业有限公司董事；聊城市裕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光耀利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省聊城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利民大药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鑫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p>
--	--

三、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航天桥购物中心

1、航天桥购物中心主要业务介绍

航天桥购物中心成立于 2013 年 1 月，经营范围为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厨房用具、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照相器材、玩具、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箱包、家具、灯具、首饰、眼镜；出租商业用房；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主要从事日用百货销售。

2、航天桥购物中心最近 3 年财务状况

航天桥购物中心最近 3 年的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9.49	199.64	199.66
净资产	199.49	199.64	199.66
资产负债率	-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0.15	-0.02	-0.34
净利润	-0.15	-0.02	-0.34
净资产收益率	-0.08%	-0.01%	-0.1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时代购物广场

1、时代购物广场主要业务介绍

时代购物广场成立于2014年1月，经营范围为销售文化商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厨房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工艺品、照相器材、玩具、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箱包、家具、灯具、首饰、眼镜；出租商业用房，主要业务为日用百货销售和出资商业用房。

2、时代购物广场最近3年财务状况

时代购物广场成立于2014年1月，其最近2年的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98.71	399.00
净资产	398.71	399.00
资产负债率	-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0.29	-1.00
净利润	-0.29	-1.00
净资产收益率	-0.07%	-0.2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华信恒隆

1、华信恒隆主要业务介绍

华信恒隆成立于 2015 年 7 月，为持股型公司，除持有山东利民大药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未实际开展其他经营业务。

2、华信恒隆最近 3 年财务状况

华信恒隆成立于 2015 年 7 月，其最近 1 年的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1.8
净资产	-
资产负债率	100%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净资产收益率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光耀东方

1、光耀东方主要业务介绍

光耀东方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家庭劳务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策划、设计；电脑动画设计；销售日用品、服装、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出租商业用房，主要从事商业物业的投资并购和出租商业用房。

2、光耀东方最近 3 年财务状况

光耀东方最近 3 年的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39,613.68	495,590.81	363,397.76
净资产	297,173.14	241,017.01	215,208.94
资产负债率	44.93%	51.37%	40.78%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6,222.45	45,240.44	48,111.99
利润总额	74,893.36	34,471.76	36,620.74
净利润	56,156.13	25,808.08	27,112.95
净资产收益率	20.87%	11.31%	13.4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控股股东李贵斌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李贵斌直接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	4,050	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商业用房。	北京光耀东方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82%	10,000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石家庄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0	商业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商铺投资。
				山东聊城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100%	80,000	百货销售及网上经营、家电产品售后维修及安装，场地租赁。
				北京中安永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6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北京天盛永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中裕睿信(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5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深圳前海华恒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	1000	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福州海峡中投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	89931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其他法律法规未禁止且无须经过前置许可的项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目自主选择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北京信恒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60%	1,000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北京合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3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光耀东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0%	100	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	60%	1,000	日用百货销售。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心有限公司							
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60%	2,000	销售百货、出租商业用房。				
北京光耀东方羊坊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60%	2,000	销售百货，出租商业用房。				
山东冠县鑫隆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1%	400	投资管理。	北京新湖阳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36,000	服装批发市场的运营管理。
				北京世纪天乐国际服装市场有限公司	100%	200	北京世纪天乐服装批发市场管理和停车场管理。
				北京迪服黛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200	服装批发 O2O 平台服务。
BVI 永耀公司	100%	-	投资管理。	香港溢昌集团有限公司	100%	-	投资管理。
				石家庄康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建设开发“康泰广场”，出租、转让公寓、写字间及商业服务设施。
香港汇鑫发展有限公司	100%	-	投资管理。	巴巴多斯 YU GARDEN INVESTMENTS LTD.	100%	-	投资管理。
				上海城隍庙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100%	\$4,250	商业物业的开发、经营、租赁和销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主营业务
							售。
中传视友(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51%	1,100	因特网信息服务；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等。				
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60%	2,000	建材、钢材、日用百货销售。	山东利民大药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	2,000	药品零售。
山东光耀利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	2,000	企业管理。	山东利民大药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80%	2,000	药品零售。

(二) 李贵斌通过他人代持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北京光耀东方投资管	100% ①	2,000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聊城市新东方商业管	100%	11,200	商业管理；房屋租赁服务；商业设施管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理有限公司			出租、出售商业用房。	理有限公司			理；商铺投资等。
				北京天盛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老挝南奔电力有限公司	90%	-	发电与销售电。
				聊城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8,008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地热开发；建材、装饰材料销售。
				聊城市马颊河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	10,000	马颊河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施工；房地产开发。
				聊城市水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材购销；房地产业务咨询；绿化苗木生产购销。
				大同鑫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2,000	商业投资、商业管理咨询、商业柜台出租。
				天津鑫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3,0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等。
				天津云滨置业	100%	5,5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投资有限公司			等。
				北京世纪天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0	物业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等。
				北京华强泰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	企业管理
				北京华阳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北京华亿安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00	销售、出租商业用房；企业管理；物业管理；机动车停车场管理等。
天津鑫源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②	7,0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等。				
天津鼎成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99% ③	6,060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商业运营管理等。				
聊城市鑫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④	1,000	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	北京海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48,264.6	开发建设出租出售商品房；房地产咨询服务。
				北京天盛兴鸿商业管	100%	100	企业管理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 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理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天乐美博汇商贸有限公司	100%	5,000	出租商业用房；承办展览展示；销售化妆品、日用百货等。
聊城裕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0% ⑤	1,000	物业管理、商业管理、房屋中介服务等。	北京华信恒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5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北京中安永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5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北京京威世纪建筑大厦有限公司	100%	2,600	出租商业用房、房屋销售。
山东聊城利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⑥	2,200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	聊城利民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100%	200	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中药材收购；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
				聊城利民华德药品有限公司	100%	3,000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批发。
				聊城利民华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120	医疗器械产品销售。
				北京光耀利民中医药	100%	1,000	批发预包装食品、销售医疗器械；经营保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 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科技有 限公司			健食品；技术 开发、技术转 让、技术咨询 等。
天 秤 投 资 基 金 管 理 (北 京) 有 限 公 司	100% ⑦	5,000	非 证 券 业 务 的 投 资 管 理、 咨 询。	上 海 衡 东 投 资 管 理 中 心 (有 限 合 伙)	100% ⑧	1	投 资 管 理。
				上 海 隆 东 投 资 管 理 中 心 (有 限 合 伙)	100% ⑨	1	投 资 管 理。
				上 海 鹏 丽 投 资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100%	12,350	出 租 商 业 用 房。
				北 京 屋 企 餐 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90%	50	餐 饮 管 理。
北 京 天 佑 万 荣 物 业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100% ⑩	500	物 业 管 理、 机 动 车 停 车 场 管 理。				
北 京 汇 众 智 达 投 资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100% ⑪	100	投 资 管 理、 项 目 投 资、 出 租 商 业 用 房。				
北 京 华 信 恒 盛 投 资 管	100% ⑫	100	投 资 管 理、 项 目 投 资、 出 租 商 业 用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下属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理有限公司			房。				
山东聊城万荣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 ⑬	44,697.75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苗圃基地建设。	聊城市裕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5,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房屋租赁。

- ①代持股东李洪达、郑长超分别持有北京光耀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40% 股权。
- ②代持股东王莉持有天津鑫源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③代持股东刘博持有天津鼎成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99% 股权。
- ④代持股东陈华箱、王晓霞分别持有聊城市鑫基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40% 股权。
- ⑤代持股东陈鹏持有聊城裕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0% 股权。
- ⑥代持股东甄廷华、高景瑞等 17 个自然人持有山东聊城利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⑦代持股东霍恩宁、李洪达分别持有天秤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0%、50% 的股权。
- ⑧代持人刘青山持有上海衡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 出资份额。
- ⑨代持人刘青山持有上海隆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 出资份额。
- ⑩代持股东霍恩宁持有北京天佑万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⑪代持股东张慧、张昊分别持有北京汇众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5% 股权。
- ⑫代持股东李晓琳、张昊分别持有北京华信恒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5% 股权。
- ⑬代持股东黄芳华、刘兰芳分别持有山东聊城万荣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66.44%、33.56% 股权。

五、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到处罚和涉及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李贵斌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航天桥购物中心

姓名	职务	国籍及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贵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北京	无
李贵杰	监事	中国北京	无

（二）时代购物广场

姓名	职务	国籍及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贵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北京	无
李贵杰	监事	中国北京	无

（三）华信恒隆

姓名	职务	国籍及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贵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北京	无
李焯东	监事	中国北京	无

（四）光耀东方

姓名	职务	国籍及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贵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北京	无
刘景红	监事	中国北京	无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七、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李贵斌通过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

有亚星化学12.67%股份外，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李贵斌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八、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李贵斌不存在直接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权的情形。

第二节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收购目的

航天桥购物中心、时代购物广场和华信恒隆拟通过认购亚星化学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优化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上市公司的资本实力、抗风险能力。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亚星化学股份的可能。若今后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航天桥购物中心、时代购物广场和华信恒隆承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除此之外，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暂无处置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的计划。

三、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一）收购人已经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2016 年 4 月 13 日，航天桥购物中心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35,700 万元认购亚星化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6 年 4 月 13 日，时代购物广场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5,000 万元认购亚星化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6 年 4 月 13 日，华信恒隆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5,000 万元认购亚星化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6年4月14日，亚星化学与航天桥购物中心、时代购物广场、华信恒隆签订了《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二）本次收购尚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1、亚星化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并同意航天桥购物中心、时代购物广场和华信恒隆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亚星化学的股份；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第三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收购前后拥有权益的变化情况

(一)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本次收购系由航天桥购物中心、时代购物广场和华信恒隆通过认购亚星化学非公开发行的 120,874,469 股 A 股股票。

本次收购前，一致行动人光耀东方持有上市公司 4,000 万股股票，占亚星化学总股本的 12.67%，为亚星化学的控股股东。

(二)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航天桥购物中心将持有上市公司 50,352,609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1.54%，将成为亚星化学第一大股东；时代购物广场将持有上市公司 35,260,93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08%，华信恒隆将持有上市公司 35,260,93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08%；光耀东方持有亚星化学 40,000,000 股股份，持有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变为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9.16%。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李贵斌将通过航天桥购物中心、光耀东方、华信恒隆、时代购物广场分别持有上市公司 11.54%、9.16%、8.08%、8.08% 的股份，合计持有 36.86% 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前后，亚星化学股东结构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收购前		本次收购增 持股份数量	本次收购后	
	股票数量	持股比例		股票数量	持股比例
航天桥购物	-	-	50,352,609	50,352,609	11.54%

中心					
时代购物广场	-	-	35,260,930	35,260,930	8.08%
华信恒隆	-	-	35,260,930	35,260,930	8.08%
光耀东方	40,000,000	12.67%	-	40,000,000	9.16%
其他股东	275,594,000	87.33%	-	275,594,000	63.14%
合计	315,594,000	100%	120,874,469	436,468,469	100%

二、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

2016年4月14日，亚星化学（“甲方”）与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及时代购物广场（合称“乙方”）签订了《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标的股票、定价基准日

- 1、标的股票：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2、定价基准日：甲方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甲方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二）标的股票的认购价格、认购方式、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7.09 元，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均价的 70%。

2、认购方式：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及时代购物广场分别以人民币现金方式支付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款，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序号	发新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航天桥购物中心	50,352,609	35,700.00
2	华信恒隆	35,260,930	25,000.00
3	时代购物广场	35,260,930	25,000.00
合计		120,874,469	85,700.00

3、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和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锁定期

乙方本次认购取得的亚星化学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股份发行后，如亚星化学以未分配利润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乙方基于本次认购取得的甲方股份而衍生取得的乙方股份，亦将对应承担上述限售义务。

（四）协议生效

1、本协议经甲方和乙方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在下述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日起生效：

- （1）本次发行相关事宜获得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 （2）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上述任一条件未能得到满足而导致本协议无法生效实施，各方各自承担因签署及准备履行本协议所支付之费用。虽然如此，但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已经成立，对本协议各方具有约束力。协议各方应本着善意合作的精神恪守本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如任何一方违背签署本协议之精神和目的导致本协议最终无法生效实施或被解除、终止、无法履行，应对其他善意守约方为筹备本协议签署和履行所负担的费用和损失予以补偿。

（五）协议的终止、解除

- 1、本协议经各方书面协商一致后可以以书面方式终止或解除。
- 2、本次发行方案未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本协议自动终止。
- 3、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的善后处理由各方另行协商办理。

（六）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逾期向对方支付款项，需每日向对方计付逾期支付金额万分之五作为逾期违约金。

2、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责任、承诺，或所作出的声明、承诺存在虚假、严重误导或遗漏，则该方应被视作违反本协议。违约方应依本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多方存在违约，各方应各自承担其违约引起的相应责任。

3、本协议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进行内幕交易或故意违反本协议导致本次发行终止或无法完成，违约金按照守约各方实际发生的损失计算。

4、非因各方的过错导致本次发行不能完成，各方均无须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三、关于豁免要约收购

《收购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免于按照前款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航天桥购物中心、华信恒隆、时代购物广场认购亚星化学向其发行的新股，

导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亚星化学拥有的股份超过亚星化学已发行股份的30%，收购人承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对外转让。

因此，在亚星化学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后，收购人本次对亚星化学的收购将符合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提交豁免申请的条件，可以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2015年9月29日，光耀东方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光耀东方将持有的上市公司4,000万股股票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业务，质押期限自2015年9月29日至2016年9月28日。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李贵斌

2016 年 4月18日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贵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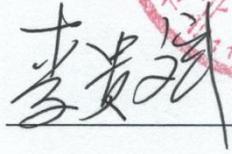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18 日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李贵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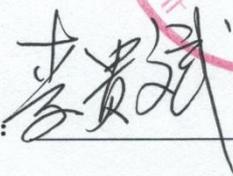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18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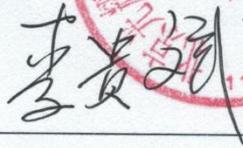
李贵斌

2016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章页)

收购人：北京光耀东方航天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贵斌



李贵斌

2016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章页)



收购人：山东聊城华信恒隆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appears to read "李贵斌" (Li Guibin). The signature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李贵斌

2016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章页)

收购人：北京光耀东方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贵斌

李贵斌

2016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章页)



一致行动人：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李贵斌".

李贵斌

2016 年 4 月 18 日